

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禁违反安全生产规定作业，自觉接受甲方的指导和检查监督。

2. 保证从事本物业管理项目的人员具备相应的执业资格和应有的政治素质、道德素养。对工作不积极主动、不能满足岗位需求的工作人员，乙方可以调整。但如需调整人员应事先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方可调整。对甲方提出认为不适合的在岗人员，乙方应立即做出相应的调整。

3. 卫生清理打扫用具，公共设施、设备因自然损坏由甲方负责购置。爱护设施设备，按期保养。专业设备在甲方指导下按照规程操作。因不服从管理，擅自违规操作造成设施设备损毁或其他安全生产情况的，乙方负全责。

4. 如有增加保洁面积和维护运行等项目所产生的费用，双方协商。

第六条 其他未尽事项由甲乙双方协商。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共同遵守，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字、盖章）



时间：

乙方（签字、盖章）：



时间：2026年7月1日